

有關《縮窄最低上落價位諮詢文件》

1. 現行的買賣股票最低上落價位機制已經實施 10 年，
- a. 是否有更改的必要。
- 是 否（無須回答 b 項）
- b. 應由以下那個股價起開始縮窄。
- HK\$ 10 HK\$20 HK\$ 30
 HK\$ 50 HK\$100 其他 _____
2. 是否接受港交所建議的新理念，以百分比方式計算（正股價的 0.10%）作為最低上落價位，以代替現時以金額釐訂買賣價位。
- 是 否
3. 現時每一宗來回買賣的交易成本合共 0.724% 計算（佣金 0.25%；印花稅 0.1%；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各 0.005%；投資者賠償基金徵費 0.002%），如根據諮詢文件建議縮窄最低上落價位至 0.1% 的原則，
- a. 客戶會否因此而大幅入市。
- 會 不會
- b. 客戶會否不計較價位而即時按市價買賣。
- 會 不會
- c. 對於經紀行即日買賣之客戶的生意額有何影響？
- 增加 減少 沒有影響
4. 自 2003 年 4 月 1 日起已取消最低佣金制，若再引入縮窄最低上落價位方案，以下的交易成本費用是否應作出調整：
- a. 政府印花稅 0.1%
- 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- b. 證監會交易徵費 0.005%
- 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- c. 港交所交易費 0.005%
- 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- d. 投資者賠償基金徵費 0.002%
- 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
e. 港交所交易系統使用費 (Trading Tariff) 每柱交易 HK\$ 0.5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
f. 中央結算交易費 0.002 %

減低 取消 保留現狀

5. 實施建議的最低上落價位機制後，市場深度將大幅收窄，

a. 是否須要增加現有交易系統的《節流率 (Throttle Rate)》。

由現時每分鐘 60 個增加至 _____ 個

無需增加

b. 是否須要引入《暫緩機制 (Circuit Breaker)》。

是，股價下跌多少 _____ % 才引入 否

6. 如果建議實施後，市場未能適應或出現混亂情況，港交所是否應設立還原機制回覆原有的買賣價位。

是 否

7. 為配合縮窄最低上落價位的變動，會否影響下列交易系統電腦硬件 / 軟件的配置及成本費用：

a. 報價系統

會 不會

b. BSS 交易系統

會 不會

c. 後勤系統

會 不會

d. 回復原有系統 (如須要)

會 不會

e. 其他： _____

姓名：(中文) 譚輝芬 (英文) TANH Pui Fun

公司名稱：GOLDENHOY SEC. CO. LTD. 聯交所經紀代號：7870

簽署：[Signature] 日期：二〇〇四年 9 月 10 日